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

一、 依據：

依教育部 114 年 1 月 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0145692 號函核定之「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辦理。

二、 目的：

1. 因應十二年國教的實施，就課綱所強調之素養導向的評量與特徵進行經驗分享。
2. 分享英語科試題的命題技巧與研發經驗，期待藉由研習會網羅優秀英語科教師參與國中教育會考命題工作。

三、 主辦單位：

教育部。

四、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五、 參加人員：

1. 公、私立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之現職英語科教師。
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相關人員。

六、 研習時間、地點：

日期：114年10月30日(週四)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七、 研習內容：

1. 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命題理念說明。
2. 英語科試題編寫基礎訓練與討論。

八、 議程：（如附件）

九、報名方式：

1. 114 年 9 月 1 日(週一)上午 9 點起至 9 月 15 日(週一)下午 4 點止，報名連結為 <https://reurl.cc/3xWzgV>，或手機掃描 QR code，逾期恕不受理。
2. 114 年 10 月 1 日(週三)前寄發書面行前通知。未接獲通知者，請勿逕自前來參加研習。
3. 已接到行前通知，但未事先告知就無故缺席者，往後連續五年不予錄取本中心英語科研究小組舉辦之命題研究會。
4. 聯絡人：周小姐 電話：(02)7749-8319
E-mail：yuju@rcpet.ntnu.edu.tw



十、注意事項：

1. 本次研習會以「同意在本次研習會後擔任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命題教師」之現職國中英語教師為優先對象，若報名人數超出名額，則依區域平衡、同校僅一員參加、報名順序為原則，錄取 40 名為止。
2. 參加本研習會之人員，當日須再簽定「英語科一般命題教師聘僱契約」，並同意研習課程結束後，協助命題。
3. 本次研習補助交通費，並提供當日午餐，現場免費提供茶水，為響應紙杯減量，敬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
4. 全程參與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遲到 30 分鐘以上或早退者恕不補助交通費及核發研習時數。
5. 由於研習的實作課程與試題內容相關，現場請勿錄音、錄影或拍照。
6. 本會保留刪除不符資格人員參加之權利。

十一、經費需求：

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項下相關經費支應。

十二、其他：

本研習會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命題研習會 議程

時間：114 年 10 月 30 日（週四）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時 間	研 習 課 程
09:00 - 09:20	報到
09:20 - 09:30	開幕式
09:30 - 11:00	課程一：閱讀命題理念與原則
11:00 - 11:10	休息
11:10 - 12:10	課程二：聽力命題理念與原則
12:10 - 13:10	午餐
13:10 - 14:40	課程三：素養導向命題討論
14:40 - 14:50	休息
14:50 - 16:50	課程四：實作練習
16:50	賦歸

【注意事項】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研發相關，現場請勿錄音、錄影或拍照。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

依教育部114年1月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0145692號函核定之「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辦理。

二、目的：

1. 透過研習會分享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試題的研發經驗。
2. 藉研習會網羅優秀數學教師參與數學科命題工作。

三、主辦單位：

教育部。

四、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五、參加人員：

1. 同意配合會後命題工作之公、私立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之現職數學科教師。
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相關人員。

六、研習時間、地點：

日期：114 年 11 月 4 日（週二）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詳細會議地點待錄取後再行通知）

七、研習內容：

1. 良好試題的標準
2. 素養導向試題研發方向
3. 選擇題命題方法介紹與經驗分享
4. 非選擇題命題經驗分享
5. 命題實作與討論

八、議程：（如附件）

九、報名方式：

1. 114年9月1日（週一）上午9點至114年9月15日（週一）下午4點止，報名連結為<https://reurl.cc/3xWzgV>，或手機掃描 QR code，逾時恕不受理。
2. 本中心將於 114 年 10 月 1 日（週三）前以書面寄發行前通知至錄取者服務單位；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未接獲通知者，請勿逕自前來參加研習。
3. 聯絡人：李先生
電話：（02）7749-8322
E-mail：j38355771211@rcpet.ntnu.edu.tw



十、注意事項：

1. 本次研習會以「同意擔任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命題教師」之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之現職數學科教師為對象，並以東部、離島、偏遠地區教師優先錄取。錄取方式依照區域平衡，承辦單位保有最終決定權。
2. 參加本研習會之人員，當日須簽定「**數學科一般命題教師聘僱契約**」及「**研習會保密合約**」，並同意協助 115 年第一季(1~2 月)之命題工作。研習課程結束後，不得以任何形式交付或揭露在研習會中所討論之試題及資料予第三人。
3. 本次研習**補助交通費**，並提供當日午餐，現場免費提供茶水，為響應紙杯減量，敬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
4. 全程參與者核發 5 小時研習時數。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遲到 30 分鐘以上或早退者恕不補助交通費及核發研習時數。
5. 由於研習的實作課程與試題內容相關，現場請勿錄音、錄影或拍照。
6. 本研習會保留拒絕資格不符報名者參加之權利。

十一、經費需求：

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項下相關經費支應。

十二、其他：

本研習會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14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命題研習會議程

日期：114 年 11 月 4 日（週二）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詳細會議地點待錄取後再行通知）

時間	研習課程
09:00～09:30	研習報到
09:30～09:40	開幕式
09:40～10:30	課程一：良好試題的標準
10:30～10:40	休息
10:40～11:50	課程二：素養導向試題研發方向
11:50～13:00	午餐休息時間
13:00～13:50	課程三：選擇題命題方法介紹與經驗分享
13:50～14:00	休息
14:00～14:50	課程四：非選擇題命題經驗分享
14:50～15:00	休息
15:00～16:30	課程五：命題實作與討論
16:30～	賦歸

【注意事項】

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研發相關，現場禁止拍照、錄影或錄音。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社會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

依教育部114年1月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0145692號函核定之「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辦理。

二、目的：

因應十二年國教的實施，加強社會科教師對國中教育會考的瞭解，增進現場教師素養導向評量試題編寫之技術。

三、主辦單位：

教育部

四、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五、報名資格：

公、私立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之正式社會科教師。

六、研習時間及場地：

日期：114年10月31日（週五）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七、研習內容：

1. 命題原則與示例說明
2. 社會領域素養導向評量介紹
3. 分組實作與討論

八、議程：（如附件）

九、報名方式：

1. 114年9月1日（週一）上午9點至114年9月15日（週一）下午4點止，報名連結為：<https://reurl.cc/3xWzgV>，或手機掃描 QR code，逾時恕不受理。
2. 本中心將於114年10月1日（週三）以E-mail通知錄取者，並於114年10月15日（週三）另寄發書面行前通知。未接獲通知者，請勿逕自前來參加研習。
3. 聯絡人：
褚小姐 電話：（02）7749-8321
e-mail：chsj@rcpet.ntnu.edu.tw
溫先生 電話：（02）7749-8320
e-mail：wen222426@rcpet.ntnu.edu.tw



十、注意事項：

1. 本次研習會以「未參加過本中心舉辦之研習會」者為優先錄取對象，各子科錄取名額上限20名。本中心對錄取人數及名單保有最後決定權，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2. 全程參與者將**補助交通費**及核發6小時研習證明。研習當日遲到半小時以上或早退者，恕不補助交通費及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3. 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內容相關，參與教師於研習當日課程開始前，須交回簽妥之「研習會保密切結書」，同意研習課程結束後，不得以任何形式交付或揭露研習會中所討論的試題及資料予第三人。交回此切結書者始能參加本次研習活動。
4. 研習當日全程請勿錄音、攝（錄）影。為使下午分組實作課程順暢進行，參加教師可自備筆記型電腦於實作課程時使用。
5. 承辦單位提供研習會當日午餐，為響應環保，敬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

十一、經費需求：

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項下相關經費支應。

十二、其他：

本研習會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14年國中教育會考社會科命題研習會議程

日期：114年10月31日（週五）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時間	研習課程
09:00-09:20	報到
09:20-09:30	開幕式
09:30-10:20	命題原則與示例說明
10:20-10:30	休息
10:30-11:40	社會領域素養導向評量介紹
11:40-12:00	分組實作課程說明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40	分組實作與討論（一）
14:40-14:50	休息
14:50-16:50	分組實作與討論（二）
16:50~	賦歸

【注意事項】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研發相關，現場請勿錄音、錄影或拍照。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自然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

依教育部 114 年 1 月 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0145692 號函核定之「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辦理。

二、目的：

1. 分享自然科試題的命題技巧與研發經驗，期待藉由研習會網羅優秀自然科教師參與國中教育會考命題工作。
2. 因應十二年國教的實施，就課綱所強調之素養導向的評量與特徵進行經驗分享。

三、主辦單位：

教育部。

四、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五、研習時間、地點：

日期：114 年 10 月 22 日(週三)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六、研習內容：

1. 國中教育會考試題命題原則與命題方式說明。
2. 素養導向試題研發方向說明。
3. 國中教育會考試題命題經驗分享與實作。

七、議程：(如附件)

八、報名資格：

公、私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之現職自然科學領域教師。

九、報名方式：

1. 114 年 9 月 1 日(週一)上午 9 點起至 9 月 15 日(週一)下午 4 點止，報名連結為 <https://reurl.cc/3xWzgV>，或手機掃描 QR code，逾期恕不受理。
2. 114 年 10 月 1 日(週三)前寄發書面行前通知。
未接獲通知者，請勿逕自前來參加研習。
3. 聯絡人：周小姐 電話：(02)7749-8319
E-mail：yuju@rcpet.ntnu.edu.tw



十、注意事項：

1. 本次研習會因場地人數限制，總人數以 50 人為限。
2. 參加本研習會之人員，若有意願擔任命題教師，當日須再簽定『自然科一般命題教師聘僱契約』，並同意協助 115 年第一季(2~4 月)之命題工作。
3. 本次研習**補助交通費**，並提供當日午餐，現場免費提供茶水，為響應紙杯減量，敬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
4. **全程參與者核發 5 小時研習時數**。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遲到 30 分鐘以上或早退者恕不補助交通費及核發研習時數。
5. 本中心保留刪除不符資格人員參加之權利。

十一、經費需求：

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項下相關經費支應。

十二、其他：

本研習會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自然科命題研習會 議程

日期：114 年 10 月 22 日(週三)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時 間	研習課程
09:00-09:30	報到
09:30-09:40	開幕式
09:40-10:50	課程一： 國中教育會考試題命題原則與命題方式說明
10:50-11:00	休息
11:00-12:00	課程二： 素養導向試題研發方向說明
12:00-13:30	餐敘
13:30-16:30	課程三： 國中教育會考試題命題經驗分享與實作
16:30~	賦歸

【注意事項】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研發相關，現場請勿錄音、錄影或拍照。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國文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

依教育部 114 年 1 月 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0145692 號函核定之「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辦理。

二、目的：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的實施，訓練命題教師熟悉國中教育會考命題原則與試題編寫技術，俾利於會後協助國中教育會考命題工作。

三、主辦單位：

教育部。

四、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五、參加人員：

1. 近五年未曾參加本中心辦理之命題研習會，且同意於研習會後命題之現職中學國文科教師。
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相關人員。

六、研習時間及場地：

日期：114年11月7日（週五）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七、研習內容：

1. 國中教育會考命題理念與原則說明。
2. 國文科命題基礎訓練與討論。

八、議程：（如附件）

九、報名方式：

1. 114年9月1日(週一)上午9點至114年9月15日(週一)下午4點止，報名連結為：<https://reurl.cc/3xWzgV>，或手機掃描 QR code，逾時恕不受理。
 2. 114年10月1日(週三)以E-mail通知錄取者，並於114年10月9日(週四)前寄發書面錄取暨行前通知。未接獲通知者，請勿逕自前來。
 3. 已接獲行前通知，但未事先告知而無故缺席者，往後連續五年不予錄取本中心國文研究小組舉辦之命題研習會。
- 聯絡人：溫先生 電話：(02)77498320
E-mail：wen222426@rcpet.ntnu.edu.tw



十、注意事項：

1. 研習會報名人數若超出名額，則依區域平衡、一校一員、報名順序為原則，錄取 60 名為止。
2. 參加本研習會之人員，當日須簽定「國文科一般命題教師聘僱契約」及「研習會保密合約」，並同意研習課程結束後，不以任何形式交付或揭露研習會中所討論的試題及資料予第三人。
3. 本次研習**補助交通費**，並提供當日午餐。現場免費提供茶水，為響應紙杯減量，敬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
4. 本研習活動屬自由參加性質，故承辦單位不支應研習教師的課務排代費用。
5. 全程參與者核發 5 小時研習時數。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遲到 30 分鐘以上或早退者恕不補助交通費及核發研習時數。
6. 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研發相關，現場請勿錄音、錄影或拍照。
7. 本中心保留刪除不符資格人員參加之權利。

十一、經費需求：

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項下相關經費支應。

十二、其他： 本研習會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14年國中教育會考國文科命題研習會議程

日期：114年11月7日（週五）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時 間	項目及內容
09：00～09：20	報到
09：20～09：30	開幕式
09：30～10：40	課程一：國文科命題原則
10：40～10：50	休息
10：50～12：00	課程二：素養導向與國文科試題
12：00～13：20	午餐、休息
13：20～15：00	命題實作與討論（一）
15：00～15：10	休息
15：10～16：30	命題實作與討論（二）
16：30～	賦歸

- 【注意事項】1.由於研習課程與試題研發相關，現場請勿錄音、錄影或拍照。
2.下午的研習課程可使用筆電。

114年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初階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

依教育部114年1月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0145692號函核定之「114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辦理。

二、目的：

藉由研習會說明寫作測驗之宗旨與內涵，以招募命題教師。

三、主辦單位：教育部。

四、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五、參加人員：

1. 五年內未曾參加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命題研習會之公私立國中、高中、高職現職國文教師，共計 30 名。
2. 114 學年度不可任教國三；無三等親以內親屬參加 115 年國中教育會考。

六、研習時間、地點：

1. 時間：114年10月16日(週四) 9：30至16：30。
2.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室地點將由心測中心另行通知錄取之教師)。

七、研習內容：

1. 寫作測驗專業知能
2. 測驗目的及研發說明
3. 命題原則及實作演練

八、議程：

114 年 10 月 16 日 (週四)	
時 間	研 習 課 目
09：20 ~ 09：30	報到
09：30 ~ 11：00	專題演講：正確審題之後呢？ 從近年考題談立意取材的幾種可能性
11：00 ~ 12：00	會考寫作測驗研習目的及研發說明
12：00 ~ 13：00	午餐
13：00 ~ 16：30	分組實作

九、報名方式：

- 1、報名日期：9月1日上午9時至9月15日下午4時。
- 2、報名方法：報名期限內逕行上網報名(<https://reurl.cc/3xWzgV>)，或手機掃描QR code，逾期恕不受理。
- 3、報名資料審查後，將在10月1日前以e-mail通知錄取者；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並請勿自行前往會場。



十、注意事項：

1. 錄取者須配合於會前上傳作業電子檔供研習使用，無法配合者請勿報名。
2. 與會教師須簽定「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研習暨命題保密契約」，同意研習課程結束後，不得以任何形式交付或揭露在研習會中所命之試題予第三人，並保證命題並未抄襲任何書籍或著作，或出現在其它場合或書面資料中。
3. 由於研習的實作課程與試題內容相關，因此當天請勿攝影、照相、錄音，或使用非主辦單位提供之文件編輯器材。
4. 本中心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於報名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使用所蒐集之個資，並善盡維護與保密之責。
5. 研習會當天準時出席且全程參與者，將核發6小時研習證明。
6. 符合上述條件，並能按研習會求完成作業、按時繳交者，得申請由臺師大心測中心依相關規定支付出席之交通補助費（不含膳雜及住宿費）。

十一、經費需求：

本研習會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暨試務研發計畫」項下相關經費支應。

十二、其他：

本研習會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